

**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关于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主要运营数据的公告**

**一、 公募 REITs 基本信息**

|                 |  |
|-----------------|--|
| 公募 REITs 名称     | 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
| 公募 REITs 简称     | 华夏越秀高速公路 REIT  |
| 场内简称            | 华夏越秀高速 REIT  |
| 公募 REITs 代码     | 180202   |
| 公募 REITs 合同生效日期 | 2021 年 12 月 3 日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基金托管人名称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中国证监会关于推出商业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试点的公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业务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业务指引第 5 号—临时报告(试行)》等有关规定以及《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夏越秀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

**二、 2025 年 12 月主要运营数据**

本基金以获取不动产项目通行费收入等稳定现金流为主要目的,通过积极主动运营管理不动产项目,力求提升不动产项目的运营收益水平,实现不动产项目现金流长期稳健增长。

2025 年以来,不动产项目公司整体运营情况良好,无安全生产事故,本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来源分散,无重要现金流提供方,外部管理机构未发生变动。2025 年 12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湖北汉孝高速主要运营数据如下:

| 项目 | 日均收费车流量(辆次) | 路费收入(人民币,万元,含增值税) |
|----|-------------|-------------------|
|----|-------------|-------------------|

|        | 当月     | 当月环比<br>变动 | 当月同比<br>变动 | 2025年<br>累计 | 累计同比<br>变动 | 当月    | 当月环比<br>变动 | 当月同比<br>变动 | 2025年<br>累计 | 累计同比<br>变动 |
|--------|--------|------------|------------|-------------|------------|-------|------------|------------|-------------|------------|
| 湖北汉孝高速 | 33,245 | 1.8%       | 1.5%       | 33,652      | 3.9%       | 1,908 | 4.2%       | -1.5%      | 22,432      | -1.4%      |

备注：

①日均收费车流量计算方法：当月总收费车流量/当月自然天数。

②收费车流量口径说明：均为自然车流（veh）口径。

③以上为联网中心当期清分数据，未经审计，该数据不包括联网中心对以前月度清分数据的调整部分，因此各月加总与定期报告披露数据可能存在细微差异，以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以上披露内容已经过本项目的运营管理机构广州越通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确认。

### 三、 其他说明事项

投资者可登录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hinaAMC.com](http://www.ChinaAMC.com)）或拨打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18-6666）进行相关咨询。

截至目前，本基金投资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当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投资目标、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理性判断市场，自主判断基金投资价值，自主、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二十八日